公司代码：688357　　公司简称：建龙微纳

洛阳建龙微纳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 www.sse.com.cn 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 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阐述公司在经营过程中可能面临的各种风险及应对措施，敬请查阅本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3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4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5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6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1.7 是否存在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 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创板	建龙微纳	688357	/

公司存托凭证简况

□适用 √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境内代表)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李怡丹	高倜
电话	0379-67758531	0379-67758531
办公地址	洛阳市偃师区产业集聚区(工业区军民路)	洛阳市偃师区产业集聚区（工业区军民路）
电子信箱	ir@jalon.cn	ir@jalon.cn

2.2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1,325,934,571.63	1,182,374,890.54	12.1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040,427,322.95	974,606,512.80	6.75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310,460,219.63	182,028,744.17	70.5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1,842,905.15	50,780,164.83	100.5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85,091,826.96	41,981,514.66	102.6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8,987,621.96	41,837,644.22	280.0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0.00	5.69	增加 4.31 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76	0.88	10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76	0.88	100.00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5.39	3.74	增加 1.65 个百分点

2.3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3,520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截止报告期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包含转融通借出股份的限售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李建波	境内自然人	24.82	14,350,000	14,350,000	0	无	0
深圳深云龙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8.65	5,000,000	5,000,000	0	无	0
李小红	境内自然人	6.92	4,000,000	4,000,000	0	无	0
河南中证开元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5.97	3,451,509	0	0	无	0
北京沃衍资本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上海沃燕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3.89	2,250,000	2,250,000	0	无	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诺安先锋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3.04	17,570,081	0	0	无	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交银施罗德优势行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2.76	1,595,364	0	0	无	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交银施罗德阿尔法核心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2.71	1,566,220	0	0	无	0
福州金源紫荆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97	1,140,000	1,140,000	0	无	0
郭嫩红	境内自然人	1.73	1,000,000	1,000,000	0	无	0
喜兴厚熙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宁波梅山保税港区米仪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73	1,000,000	1,000,000	0	无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前十大股东中，李建波和李小红为夫妻关系，深圳深云龙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为李建波控制的公司，郭嫩红为李建波之弟媳。民权创投、普润高新与中证开元的执行事务合伙人均为中证开元基金公司。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2.4 前十名境内存托凭证持有人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数量前十名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6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7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8 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88357　　证券简称：建龙微纳　　公告编号：2021-042

洛阳建龙微纳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9]2017 号》文核准，同意洛阳建龙微纳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公开发行不超过 14,460,000 股新股。截止 2019 年 11 月 28 日，公司实际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 通股（A 股）14,460,000 股，发行价格为 43.28 元 / 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625,828,800.00 元，扣除承销保荐费用 45,223,735.96 元后，保荐机构中天国富证券有限公司于 2019 年 11 月 28 日将款项人民币 580,605,064.04 元到人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具体情况如下：

开户银行	账号	入账日期	金额(元)
河南偃师市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6671801160000903	2019-11-28	50,868,000.00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洛阳分行	77330188000443124	2019-11-28	66,000,000.00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洛阳分行	13210077880140000132 2	2019-11-28	216,612,064.04
中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洛阳分行	410301010100100802	2019-11-28	64,125,000.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偃师支行	1705027029200070172	2019-11-28	183,000,000.00
合计			580,605,064.04

上述资金到位情况已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瑞华验字[2019]第 01540006 号验资报告。扣除已支付的承销保荐费用人民币 45,223,735.96 元后，剩余募集资金 580,605,064.04 元。 扣除其他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10,687,026.34 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569,918,037.70 元，其中人民币 14,460,000.00 元记入注册资本（股本），资本溢价人民币 555,458,037.70 元记入资本公积。公司对募集资金已采用专户存储制度管理。

（二）募集资金本报告期使用及结余情况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余额为人民币 117,224,884.57 元，另有 21,167,965.32 元用于超募项目泰国子公司的资金存放于建龙（泰国）有限公司。使用募集资金收支具体情况如下：

收支原因	金额(元)
实际募集资金到位金额	580,605,064.04
加：利息收入扣减手续费净额	780,950.89
加：暂时闲置资金投资实现的收益	16,623,457.55
减：置换预先投入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21,858,062.00
减：置换以自筹资金预先支付的发行费用	2,054,950.87
减：使用募集资金支付发行费用	8,632,075.47
减：累计投入募投项目	192,571,534.25
减：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60,000,000.00
减：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174,500,000.00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余额	138,392,849.89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有关法律法规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有关规范性文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制定了《洛阳建龙微纳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公司依照该制度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专款专用。

根据该制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公司与保荐机构中天国富证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及河南偃师市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洛阳分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洛阳分行、中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洛阳分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偃师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协议中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所有的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均不存在重大差异。报告期内协议得到了切实履行。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存放专项账户的存款情况如下：

募集资金开户银行	账户类别	账号	金额(元)
河南偃师市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活期专户	6671801160000903	5,766,538.10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洛阳分行	活期专户	77330188000443124	6,566,792.74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洛阳分行	活期专户	13210077880140000132 2	571,178.76
中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洛阳分行	活期专户	410301010100100802	64,843,885.53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偃师支行	活期专户	1705027029200070172	39,476,489.44
合 计			117,224,884.57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建龙（泰国）有限公司超募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募集资金开户银行	账户类别	账号	金额(元)
库存现金			34,143.37
中国工商银行泰国芭提雅分行	活期专户	5120036329	1,129,023.48
中国工商银行泰国芭提雅分行	定期存款	5120036388	19,266,000.00
中国工商银行泰国芭提雅分行	活期专户	5120036337	681,357.52
Siam Commercial Bank 汇商银行	活期专户	8322869578	57,440.95
合 计			21,167,965.32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实际使用募集资金 12,661.55 万元，具体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详见本报告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1、以自筹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自筹资金的议案》。在本次募集资金到账前，为保证募投项目的顺利实施，公司以自筹资金进行项目建设。截至 2019 年 11 月 28 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实际金额为 21,858,062.00 元。公司使用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的 21,858,062.00 元置换公司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项目金额。

2、以自筹资金置换已支付发行费用情况：

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各项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合计人民币 55,910,762.30 元，其中部分承销及保荐费用人民币 45,223,735.96 元已自募集资金中扣除，其他发行费用人民币 10,687,026.34 元，在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已用自筹资金支付的发行费用 2,054,950.87 元。公司使用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的 2,054,950.87 元置换公司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项目金额。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上述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瑞华核字[2019] 第 01540076 号《洛阳建龙微纳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截至 2019 年 11 月 28 日止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报告的鉴证报告》。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四）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2019 年 12 月 4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及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 450,000,000.00 元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严格控制风险，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产品发行主体能够提供保本承诺的投资产品，包括保本型理财产品、协定性存款、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通知存款，产品期限最长不超过 12 个月，且投资产品不得用于质押，不得用于以证券投资为目的的投资行为。

公司现金管理所得收益归公司所有，优先用于补足募投项目投资金额不足部分，以及公司日常经营所需的流动资金，并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募集资金监管措施的要求管理和使用资金，现金管理到期后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闲置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的情况如下：

发行银行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金额(元)	期限(天)	预期收益率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偃师市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	80,000,000.00	42	3.20%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洛阳分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	88,000,000.00	34	3.40%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洛阳分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	6,500,000.00	94	3.00%
合计		/	174,500,000.00	/	/

（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2019 年 12 月 27 日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表决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产的议案》，于同日召开的公司第二届监事会表决通过了该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2020 年 1 月 13 日，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 6,000.00 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公司计划使用 6,000.00 万元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并于 2020 年 1 月 14 日自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洛阳分行募集资金专户将 6,000.00 万元转入公司普通账户。

（六）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2019 年 12 月 27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投资建设新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投资 5,368.78 万元建设高效制氢、制氧分子筛项目。

2020 年 3 月 6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投资设立境外子公司新建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 9,223.72 万元设立泰国子公司建设项目。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将募投项目节余资金用于其他募投项目或非募投项目的情况。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一）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本公司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详见附表 2《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二）未达到计划进度及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

公司“吸附材料产业园项目（三期）”项目承诺募集资金投入 18,300.00 万元，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实际投入金额 7,862.76 万元，承诺与实际投入相差 10,437.24 万元，原计划于 2020 年 12 月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目前原粉车间已完工，生产线尚在建设中，结合目前该项目的实际建设情况和投资进度，在募集资金投资用途及投资规模不发生变更的情况下，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延期至 2021 年 12 月。

本次募投项目延期系公司基于审慎投资决策，对该项目的工程设计方案进行优化，采用新技术、新设备以在降低生产耗能及成本的同时，提高生产效益。同时，受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影响，募投项目的厂房施工进展及设备选型采购亦有所滞后。根据募投项目当前实际情况，为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经审慎考量，将“吸附材料产业园（三期）”的建设期延长至 2021 年 12 月。

（三）变更后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原因及其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变更后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原因及情况。

（四）变更后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变更后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2021 年公司已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 号）、《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管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按计划实施。公司募集资金使用与管理合法、有效，且严格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不存在未及时、不真实、不正确、不完整披露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情况。

特此公告。

洛阳建龙微纳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7 月 27 日

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洛阳建龙微纳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 6 月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56,991.8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2,661.55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7,442.95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承诺投资项目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吸附材料产业园项目(三期)	不适用	18,300.00	18,300.00	18,300.00	5,658.62
技术创新中心建设项目	不适用	6,412.50	6,412.50	6,412.50	107.20
年产富氧分子筛 4500 吨项目	不适用	1,800.00	1,800.00	1,800.00	154.60
5000 吨活性氧化铝生产线建设项目	不适用	1,800.00	1,800.00	1,800.00	32.78
中水循环回用及资源化综合利用建设项目	不适用	5,086.80	5,086.80	5,086.80	327.29
成品仓库仓储智能化建设项目	不适用	3,000.00	3,000.00	3,000.00	1015.07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36,399.30	36,399.30	36,399.30	7,295.56
超募资金投向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不适用	6,000.00	6,000.00	6,000.00	–
投资建设高效制氢、制氧分子筛项目	不适用	5,368.78	5,368.78	5,368.78	329.34
泰国子公司建设项目	不适用	9,223.72	9,223.72	9,223.72	5,036.65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20,592.50	20,592.50	20,592.50	5,365.99
合计		56,991.80	56,991.80	56,991.80	12,661.55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吸附材料产业园（三期）：公司基于审慎投资决策，对该项目的工程设计方案进行优化，采用新技术、新设备以在降低生产耗能及成本的同时，提高生产效益。同时，受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影响，募投项目的厂房施工进展及设备选型采购亦有所滞后；详见本报告四、(二)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在募集资金实际到位之前已由公司利用自筹资金先行投入，截至 2019 年 11 月 28 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金额为 2,185.81 万元，预先支付的发行费用为 205.50 万元。公司使用募集资金 2,185.81 万元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使用募集资金 205.50 万元置换以自筹资金预先支付的发行费用，详见三、(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及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 45,00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详见三、(四)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2019 年 12 月 27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 6,000.00 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2020 年 1 月 13 日，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 6,000.00 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2020 年 1 月 14 日自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洛阳分行募集资金专户将 6,000.00 万元转入公司普通账户。详见三、(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无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			

注 1：“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包括募集资金到账后“本年度投入金额”及实际已置换先期投入金额。

注 2：“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最近一次已披露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为依据确定。

注 3：“本年度实现的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应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

附表 2：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编制单位：洛阳建龙微纳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 6 月

单位：万元

变更的项目	对应的原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截至期末计划累计投资金额(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技术创新中心建设项目	技术创新中心建设项目	6,412.50	6,412.50	107.20	169.30	2.64	2021 年 12 月	不适用	否	否
中水循环回用及资源化综合利用建设项目	中水循环回用及资源化综合利用建设项目	5,086.80	5,086.80	327.29	337.29	6.63	2021 年 12 月	不适用	否	否
成品仓库仓储智能化建设项目	成品仓库仓储智能化建设项目	3,000.00	3,000.00	1015.07	1019.07	33.97	2021 年 12 月	不适用	否	否
合计		14,499.30	14,499.30	1449.56	1525.66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募投项目)		公司决定加大对研发的投入，同时新建分子筛数据平台，原项目建设规模较小，不能同时满足数据平台与研发需求，因此公司决定将购置房产变更为在洛阳市洛龙区大数据产业园购置土地自建 1 栋 12 层研发实验楼来实施技术创新中心建设项目，项目用地 6,406.33 ㎡，建筑面积 27,020.00 ㎡，变更后，技术创新中心建设项目的建设期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 36 个月内，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不变。本次变更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公司 2020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已于 2020 年 11 月 10 日发布变更公告。								
	中水循环回用建设项目	随着公司市场份额的扩大，新的生产线投入使用，污水规模不断扩大；同时环保项目投资大、运行成本高；公司对原方案进行了优化，使得固定资产投资增加，但由于材料可回收再利用，大大降低了运营成本，鉴于此，公司拟扩大中水循环回用建设规模，建设地点从公司吸附材料产业园延伸至偃师市产业集聚区（工业区军民路西段路 5 南，紧邻吸附材料产业园），新建中水处理水车间项目总占地 1,800m2，建筑面积 5,400m2。变更后，中水循环回用及资源化综合利用建设项目建设期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 12 个月内，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不变。本次变更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 2020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公司已于 2020 年 11 月 10 日发布变更公告。								
	成品仓库仓储智能化建设项目	随着公司在市场份额的扩大，新生产线投入使用，产量持续增加，经过公司审慎评估，在增加极少投资的情况下将项目实施方式变更为新建智能仓库来满足公司成型分子筛产品的存放。鉴于此，公司将原吸附材料产业园的成品仓库智能化改造变更为在偃师市产业集聚区（工业区军民路西段路南，紧邻吸附材料产业园）新建一个自动化库架一体仓库，项目占地面积为 5,000 ㎡，主要存放各类成品分子筛，实现入库、出库、盘库，报表等全部自动化处理，对产品的流向进行全方位、全过程的质量跟踪。变更后，成品仓库仓储智能化建设项目建设期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 12 个月内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不变。本次变更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 2020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公司已于 2020 年 11 月 10 日发布变更公告。								

注：“本年度实现的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应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

证券代码：688357　　证券简称：建龙微纳　　公告编号：2021-041

洛阳建龙微纳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洛阳建龙微纳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于 2021 年 7 月 26 日在河南省偃师市产业集聚区（工业区军民路）以现场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实际出席监事 3 人。

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高培鹏先生主持。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会议的监事对各项议案进行了认真审议并做出了如下决议：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所载信息真实、准确、完整的反映了公司 2021 年半年度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等事项；在 2021 年半年度报告的编制过程中，未发现参与定期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内幕信息制度规定的行为。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认为：2021 半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内容及审议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洛阳建龙微纳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1 年 7 月 27 日

证券代码：603217　　证券简称：元利科技　　公告编号：2021-035

元利化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元利化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 2021 年 7 月 23 日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 2021 年 7 月 18 日以电话及电子邮件方式通知全体监事。会议应参加表决监事 3 人，实际参加表决监事 3 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黄维君先生召集并主持，董事会秘书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形成的决议事项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鉴于公司第三届监事会已经任期届满，根据《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监事会由 3 名监事组成。经审议，同意提名黄维君先生、刘国辉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将与职工代表大会推选的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第四届监事会，任期为自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三年。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投资品种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在保障正常经营资金需求的情况下，公司增加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投资品种，有利于公司进一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及投资收益，不会对公司的经营产生不利影响，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该事项决策和审议程序合法、合规。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新增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投资品种的议案。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元利化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 年 7 月 27 日

证券代码：603217　　证券简称：元利科技　　公告编号：2021-038

元利化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1 年 8 月 11 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1 年 8 月 11 日　14 点 30 分

召开地点：潍坊市昌乐县朱刘街道工业园公司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1 年 8 月 11 日至 2021 年 8 月 11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不适用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 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增加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投资品种的议案	√
累积投票议案		
2.00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选举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董事(6)人
2.01	关于选举刘修华先生为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2.02	关于选举秦国栋先生为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2.03	关于选举王俊玉先生为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2.04	关于选举刘玉江先生为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2.05	关于选举冯国梁先生为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2.06	关于选举张建梅女士为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3.00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选举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独立董事(3)人
3.01	关于选举姜宏青女士为独立董事的议案	√
3.02	关于选举丁玲女士为独立董事的议案	√
3.03	关于选举张强先生为独立董事的议案	√
4.00	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暨选举第四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应选监事(2)人
4.01	关于选举黄维君先生为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
4.02	关于选举刘国辉先生为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以上议案公司于 2021 年 7 月 27 日在公司指定媒体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进行了披露。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 1、议案 2、议案 3、议案 4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三）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议案所投的选举票视为无效投票。

（四）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五）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六）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详见附件 2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